

河南公司专利申报办理--蓝蜗牛

产品名称	河南公司专利申报办理--蓝蜗牛
公司名称	河南蓝蜗牛商务服务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漯河市郾城区井冈山路北段莱茵风景26幢505号 (注册地址)
联系电话	15539593333

产品详情

专利申请10大误区!

随着近几年国家对知识产权的重视，国内的企业对专利在提升核心竞争力方面的作用有了进一步的认识，纷纷加强了专利工作，专利申请量大幅度增加，但是在专利代理过程中，仍存在误区，需要早日改进。

误区一:自主研发的成果不申请专利就有知识产权

一些技术人员认为只要是自主创新，就有了自主知识产权。其实不然，专利是一种垄断权，自主研发的技术成果如果不申请专利，就得不到法律确认和保护。

当他人盗用其研究成果时，因研发者对成果不具有专利权，得不到法律保护，就无法追究盗用者的法律责任。同时，在我国，专利申请采用的是先申请原则，具有创造性、新颖性和实用性的发明创造谁先申请了，专利就授予谁。

因此，研发者如不及时申请，而被他人抢先申请并被授予专利权，研发者就无法追究他人的法律责任。这样的案例在中国可以说是数不胜数。

误区二:产品投入大规模生产后才申请专利

在与发明人就申请专利的技术内容进行交流时，他们中有很多人都有这样的想法:这一技术方案还未投入生产，也没有产品问世，此时申请专利是为时过早，等产品大规模投入生产后再申请专利更合适。

殊不知，这时已经晚了，即使你侥幸获得授权，专利也处在不稳定状态之中。此时如果你发现有人侵权并提起诉讼，侵权人则会以专利申请之日技术已经被公开为由进行抗辩。

你不但打不赢官司，而且以前为申请专利所花费的精力、时间、金钱统统付之东流。专利申请的基础不是已经在市场上存在的产品，也不一定是已经成型的产品。只要有了切实可行的想法，就可以着手申请文件的撰写了。

误区三:专利产品的改进不需再申请专利

有部分发明人认为申请了一项专利后，就可“高枕无忧”，从而忽视了后期的继续研发工作，即使开发出了新产品或有了新改进，也不再申请专利。这种错误认识的后果不异于未申请专利。

因为当他人对该产品有了改进并申请了专利，反过来就限制了原专利权人产品的更新换代，这就会导致原专利权人不经意间反而变成了侵权人。此时，原专利权人就丧失了自己的知识产权。